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标项 1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)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阿图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）的（2026 年阿图什市医疗机构基建改造提升项目（旗舰中医馆改造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 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2026 年阿图什市医疗机构基建改造提升项目（旗舰中医馆改造）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阿图什市恒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0 人，营业收入为 9650.8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214.2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 . . . . 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阿图什市恒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6 年 10 月 08 日

杨坤　杨坤